

公司代码：603166

公司简称：福达股份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黎福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海涛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486,259,887.02	3,389,635,667.74	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26,995,287.50	2,264,816,923.56	2.75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169,744.98	9,464,213.69	1,138.03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37,928,461.31	306,737,908.31	75.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178,363.94	29,512,908.16	110.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422,240.71	24,490,677.46	126.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1	1.36	增加 1.35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5	0.050	11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5	0.050	110.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0,680.9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285,885.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6,256.2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434,837.71	
合计	6,756,123.23	

##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1,70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福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12,408,011	69.66	0	质押	203,15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黎福超	24,000,000	4.0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黎锋	6,084,000	1.0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吕桂莲	5,439,600	0.9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黎莉	1,965,600	0.3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黎海	1,965,600	0.3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黎宾	1,965,600	0.3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董辉	1,843,700	0.3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况野	1,520,300	0.2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彭丽	1,357,200	0.2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福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12,408,011	人民币普通股	412,408,011			
黎福超	2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0			
黎锋	6,084,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84,000			
吕桂莲	5,439,600	人民币普通股	5,439,600			
黎莉	1,965,600	人民币普通股	1,965,600			
黎海	1,965,600	人民币普通股	1,965,600			
黎宾	1,965,600	人民币普通股	1,965,600			
董辉	1,843,700	人民币普通股	1,843,700			
况野	1,520,300	人民币普通股	1,520,300			
彭丽	1,357,2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7,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黎锋、黎莉、黎海、黎宾为实际控制人黎福超子女，与实际控制人黎福超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吕桂莲为福达集团董事兼高管，与控股股东福达集团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数 (或本期数)	期初数 (或上年同期数)	增减比例 (%)
其他应收款	4,074,559.61	1,461,590.52	178.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3,007,240.04	87,621,473.47	120.27
合同负债	1,977,271.37	957,446.99	106.51
营业收入	537,928,461.31	306,737,908.31	75.37
营业成本	406,219,088.36	231,504,879.15	75.47
营业税金及附加	4,422,703.42	2,969,000.53	48.96
销售费用	10,301,570.10	6,964,972.44	47.91
财务费用	8,079,138.11	6,094,461.55	32.57
投资收益	-232,660.57	-1,095,407.74	78.76

信用减值损失	-499,092.84	4,903,196.57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	238,107.38	7,209.42	3,202.73
所得税费用	11,179,179.95	3,818,976.17	192.73
净利润	62,178,363.94	29,512,908.16	110.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169,744.98	9,464,213.69	1,138.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261,738.06	-26,708,427.08	-369.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14,993.06	6,682,518.04	不适用

说明：

- (1) 其他应收款比期初数增加 178.78%，主要是个人备用金及未报账保险费余额增加所致。
- (2) 其他非流动资产比期初数增加 120.27%，主要是预付的设备款、厂房土地购置款增加所致。
- (3) 合同负债比期初数增加 106.51%，主要是预收废铁款增加所致。
- (4)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75.37%，主要是汽车行业产销量增长，公司客户需求量增加所致。
- (5)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长 75.47%，主要是营业收入增长带来营业成本增加所致。
- (6) 营业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同期增长 48.96%，主要是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 (7) 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 47.91%，主要是营业收入增长导致三包索赔费用增加所致。
- (8) 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 32.57%，主要是本期贴现金额较大，贴现利息增加所致。
- (9) 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长 78.76%，主要是福达阿尔芬亏损额减少所致。
- (10) 信用减值损失比上年减少，主要是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导致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 (11) 资产处置收益比上年同期增长 3202.73%，主要是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收益增加所致。
- (12) 所得税费用、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主要是本期营业收入增长导致毛利增加所致。
- (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长 1138.03%，主要是本期营业收入增加导致回款金额增加，同时本期银行承兑汇票贴现金额增加所致。
- (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369%，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现金支出金额增加所致。
- (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本期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黎福超
日期	2021 年 4 月 24 日